

第九届厦门大学工程训练综合能力（“智能配送无人机”赛项，“飞行器设计仿真”赛项（五个子项））竞赛通知

发布时间：2020-12-03

一、赛事简介：

为了全面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，围绕创新驱动和制造强国战略，主动应对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浪潮，落实《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》、《关于加快建设发展新工科实施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2.0的意见》、《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》等文件精神，深入推进工程教育改革，全面提升大学生工程创新综合素质和能力水平，“第七届全国大学生工程训练综合能力竞赛”将于2020年9月启动。

根据第七届全国大学生工程训练综合能力竞赛的通知，竞赛采用校级初赛、省级复赛和全国总决赛三级赛制。我校的校级初赛暨第九届厦门大学工程训练综合能力竞赛的“智能配送无人机”赛项，“飞行器设计仿真（体系类）——航空应急救援体系设计与应用”赛项，“飞行器设计仿真（平台类-创意组）——智能协同无人机”赛项，“飞行器设计仿真（平台类-创意组）——350座级别先进宽体客机”赛项，“飞行器设计仿真（平台类-专业组）——智能协同无人机”赛项，“飞行器设计仿真（平台类-专业组）——350座级别先进宽体客机”赛项等六项，定于2020年12月27日举办。

二、时间节点：

校级初赛：2020年12月27日。

校级初赛报名起止时间：2020-11-30至2020-12-20。

省级复赛：2021年3-4月。

全国总决赛：2021年5-6月。

三、比赛题目：详见赛事官网<http://www.gcxl.edu.cn/new/index.html>。

四、参赛对象、报名方式及参赛方式

1、参赛对象：全校在册的全日制本科生。每个参赛队由队员数3-4人，指导教师1-2人组成。

2、报名方式：竞赛报名均应通过组委会指定的信息化系统提交。欲参赛的学生、教师均应先注册，由队长组队报名，由校级管理员审核（见本通知附件《竞赛管理系统操作手册-学生端》）。

3、参赛方式：每支代表队限报一项竞赛项目。请各参赛队自接到大赛通知后，即可根据大赛命题要求进行准备，竞赛分设计制作阶段和集中参赛阶段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电话：18959205733

联系人：黄金力

E-mail: jl@xmu.edu.cn

 [竞赛管理系统操作手册-学生端.pdf](#)